

民盟江阴市委 2019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国民主同盟江阴市委员会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爱国统一战线的一个组成部分，始终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贯彻执行“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履行政治协商、参政议政和民主监督职能，维护中国共产党的执政地位和政治、社会稳定，促进国家经济、社会发展。

二、2019年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19年工作打算

一是思想建设强基础。要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特别是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的政治任务，掌握要义精髓，形成政治共识，做到融会贯通。要把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与学习贯彻民盟十二大精神紧密结合起来，深刻领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的新要求，自觉履行参政党职能；也要与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学习实践活动、“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专题教育以及学习盟史盟章紧密结合起来，持续搞好政治交接，不断增强履职实效。

要培育践行核心价值观，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作为学习教育的重点，进一步调动全体盟员积极性，鼓励盟员投身于建设“强富美高”新江阴、奋力当好新时代高质量发

展领跑者的征程中。

二是参政议政高质量。要把参政议政的大方向和着力点放在中共江阴市委十三届七次全体（扩大）会议提出的六大高质量上，选择具有综合性、全局性、前瞻性的课题，提出有见解、有分量的意见建议。通过参加党委组织的各类协商会、座谈会和情况通报会，就重要文件起草、重大决策实施等提出意见建议，为推动决策科学化、民主化和完善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贡献力量。

不断提升向政协、统战部和民盟江苏省委等渠道报送信息的质量，争取有新突破。支持盟内人大代表在人大会议中提出意见和建议，鼓励他们参加人大及其常委会和各专门委员会组织的有关调查研究。鼓励担任各类民主监督员、特约检察员、督导员等盟员，对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司法机关及政府部门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为依法行政和党风廉政建设等作贡献。

三是社会服务新亮点。每个支部要建成社会实践基地，让社会工作有基地、有传承、有积累，坚持数年，形成特色亮点，成为继“盟员之家”后的新品牌。继续做好天华艺校与特教中心校的联系帮扶活动，争取有所创新；继续参与省盟“农村教育烛光行动”扶贫工作，把江阴打造成对口扶贫地区学校领导的培训基地；组织好在统战部统一指导下成立的江阴民盟志愿服务队，积极发挥其作用，继续做好科技助残、智力扶贫、法律援助等深受群众欢迎的社会服务活动，为富民强市做贡献。

盟市委将在教育教学研究、教师人才培养、文物保护、学术成果转化、技能助残以及资助贫困学生等方面与共建单位开展合作。

同志们，百舸争流，奋楫者先。让我们在中共江阴市委和上级盟组织的领导下，继承和发扬民盟优良传统，不忘合作初心，继续携手前进，解放思想，开拓进取，扎实工作，为当好新时代高质量发展领跑者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三、部门机构和所属单位情况

民盟江阴市委成立于 1957 年，目前盟员总人数 344 人，下设 18 个支部，同时设有 8 个处室，即：办公室、组织处、调研处、宣传处、社会服务处、妇工委、老盟办和《江阴民盟》编辑部。

四、部门收支预算编制的相关依据及测算分析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省、市财政各有关规定和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结合单位当年度事业发展目标任务，编制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编制：在职人员按编制预算的编制人数和实际人数核定；离退休人员按编报时实际人数核定；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按照省财政公布的综合定额标准核定。

专项支出预算编制：根据《江苏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实现部门职责和 2019 年主要业务工作与目标任务为依据。

第二部分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详见附件表格）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民盟江阴市委

2019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支预算情况。根据《江阴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19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澄财预〔2019〕6号）填列。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74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财政紧缩开支。其中:

(一) 收入预算总计 61.08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61.08 万元。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6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4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减少。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3. 财政专项拨款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26.6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27 万元。

4. 上年结转资金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1.08 万元。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2.47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和民主党派事务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5.76 万元,减少 9.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项目支出预算数为 26.69 万元。与上年相同。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收入预算情况。填列数应与《民盟江阴市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收入数一致。

民盟江阴市委本年收入预算合计 61.0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1.08 万元，占 100%；
政府性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
财政专项拨款资金 26.69 万元，占 43.7%；
上年结转资金 0 万元，占 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总体支出预算情况。安排数应与《民盟江阴市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数一致。

民盟江阴市委本年支出预算合计 61.0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4.39 万元，占 56.3%；
项目支出 26.69 万元，占 43.7%；
单位预留机动经费 0 万元，占 0 %；
结转下年资金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总体收支预算情况。财政拨款收入数、支出安排数应与《民盟江阴市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财政拨款数对应一致。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74 万元，减少 4.29%。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的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安排情况。财政拨款支出安排数应与《民盟江阴市委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

表》的财政拨款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1.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基本支出减少 2.74 万元，减少 4.3%。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

1. 行政运行支出 25.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51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是职工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其他民主党派事务支出 26.69 万元，与上年相同。

（二）住房保障

1. 住房改革支出 6.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3 万元，增长 60%。主要原因是职工住房改革支出提高。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万元。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8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4 万元，津贴补贴 8.82 万元，奖金 10.1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4 万元，养老保险费 1.72 万元，职业年金 0.69 万元，

医疗保险 0.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 万元，医疗费 0.05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 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1.98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政府性基金支出安排数应与《民盟江阴市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的政府性基金收入数一致，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同。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功能分类“项”级细化列示。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1.0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74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8.8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34 万元，津贴补贴 8.82 万元，奖金 10.19 万元，伙食补助费 0.4 万元，养老保险费 1.72 万元，职业年金 0.69 万元，医疗保险 0.63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7 万元，住房公积金 1.65 万元，医疗费 0.05 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 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交通费用 1.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66 万元。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8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1.98 万元。

十、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安排情况，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经济分类“款”级细化列示。

2019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5 万元，减少 0.8%。主要原因是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减少。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情况说明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3.3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本年数等于上年数。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本年数等于上年预算数。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5 万元，本年数等于上年预算数。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表情况说明

民盟江阴市委 2019 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包括编入部门预算的单位项目。

七、“三公”经费：指市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